**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儲備評閱委員報名表**

為辦理「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儲備評閱委員培訓活動」，請 貴校校長及教務主任簽核，以利安排後續培訓活動事宜。

**經培訓並評選為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評閱委員者，須全程配合**109**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閱卷工作**（暫訂109/5/22~5/28）。

學 校： (□公立□私立□完全中學) 學校地址：□□□

教務主任： （簽章） 校 長： （簽章） 教育部學校代碼：

**（報名前請務必詳閱備註1-7之注意事項）**

【備註1】：為維持閱卷公正性，若**有三親等以內之親屬（含姻親）或授課對象為109年會考考生，不得報名參加**。

【備註2】：**若 貴校推派之教師名額，多於規定名額，請於備註欄註記候補順位。請勿推薦代理、兼課或實習教師。**

【備註3】：錄取順序以具會考寫作測驗閱卷經驗之教師為優先，僅具國中基測閱卷經驗或無閱卷經驗者則依傳真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且臺師大心測中心具錄取決定權

【備註4】：109年儲備評閱委員培訓會預定於108年10-11月及109年2-3月各舉辦1次，每次為期1天。教師參加之培訓場次由臺師大心測中心統一規劃分配後，另發開會通知。**如需避開特定日期，請事先於備註欄註明。場次分配後將不受理異動，如無法配合請勿報名。**

【備註5】：**本培訓活動非一般教師研習**，其目的為評選合適之教師參與會考閱卷工作，**無法配合或無意願參與正式閱卷工作者，請勿報名**。

【備註6】：培訓當天全程參與者，將獲研習時數，並由臺師大心測中心依相關規定支付出席培訓會之交通補助費（不含膳雜及住宿費）。

【備註7】：報名表請於**108年9月10日中午12時前**傳真，並**來電確認**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聯絡人：洪小姐、王小姐 電話：（02）7714-8572、7714-8493 傳真：（02）8601-8910

**（本報名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飲食 | 培訓會時間(場次以本中心安排為準) | 身分證字號（必填） | 手機 | 任教職別 | 備註 | 本人確認**無**三親等內親屬或授課對象參加109年會考 | 本人同意心測中心使用個人資料作為報名與聯繫之用 |
|  | □葷 □素 | □週二 □週四 □週五 |  |  | □國中□高中 |  | □ 確認 | <請親簽> |
|  | □葷 □素 | □週二 □週四 □週五 |  |  | □國中□高中 |  | □ 確認 | <請親簽> |
|  | □葷 □素 | □週二 □週四 □週五 |  |  | □國中□高中 |  | □ 確認 | <請親簽> |

【請以學校為單位傳真此報名表】 窗口聯絡人： 窗口聯絡人電話：

※本中心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，於報名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使用所蒐集之個資，並善盡維護與保密之責。